

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文件 中国农学会

农人学(培训)发〔2021〕2号

关于举办 2021 年度农业农村系统 财务人员培训班的通知

有关单位、有关人员：

为适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需要,提升农业农村系统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服务水平和管理效能,在连续十多年成功开展财务人员培训的基础上,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与中国农学会计划举办 2 期 2021 年度农业农村系统财务人员培训班,特邀请有关人员报名参加培训,现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农业农村系统(农业、畜牧、渔业、农垦、农机、农村社会事业等)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农业农村部所属各事业单位(含部属三院及所属单位)、农学会系统、农业园区管委会等单位的财务主管领导、财务部门负责人、会计和出纳人员、国有资产管理人員等。

二、培训内容

1. 邀请农业农村系统绩效审计专家、内控专家分析解读财政

项目审计案例,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成本核算、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

2.邀请高校财会专家、经管专家讲授分析项目预算决算编制及财务管理,科研项目绩效评价,农村集体经济典型案例及园区绩效评价;

3.邀请财政系统会计准则咨询专家、审计专家解读财政资金最新预算管理、决算管理制度,讲解基本建设资金管理、绩效评价原理及方法、评价目标及评级指标设计。

培训内容还将根据学员需求做适当调整。第一期将侧重讲授1、2项内容,赴南繁科研基地、园区现场学习交流专项绩效管理与科研项目财务制度;第二期将侧重讲授1、3项内容,现场交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绩效审计等工作。

三、时间地点

第一期:2021年5月25—28日,海南省三亚市。

25日报到,28日14:00前离会。

第二期:2021年7月14—17日,吉林省白山市。

14日报到,17日14:00前离会。

具体报到宾馆及相关事宜通过报名电子邮箱另行通知。

四、其他事项

(一)参训报名

计划参加第一期或第二期培训班的人员,请分别于5月15日或7月1日前,将培训班报名表通过电子邮件或微信发送至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教育培训处。

(二)培训方式

培训活动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属地管理原则和有关规定要求。在不能完全采取现场集中教学的情况下,将采取课堂培训与远程

教学相结合的方式。由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中国农学会为考核优秀的学员颁发优秀学员结业证书,为考核合格的学员颁发合格学员结业证书。

(三)相关费用

请参训人员于报到当天现场向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交纳培训费 2700 元/人,如有特殊情况也可提前汇款(银行汇款账号: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110060635012015051389,交通银行北京三元支行),由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开具发票。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曾参加过我单位举办的财务人员培训班的单位及中国农学会单位会员,参训 4 人可免收其中 1 人的培训费。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昱辛、冀献民;

联系电话:010-59194384/4482;邮箱:tsny@moahr.cn。

本通知、报名表可从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网址(www.rlzy.agri.cn)、中国农学会网址(caass.org.cn)下载。

附件:2021 年度农业农村系统财务人员培训班报名表

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中国农学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中国农学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印发

附件

2021 年度农业农村系统财务人员培训班报名表

开票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详址、邮编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传真		
联系人 E-MAIL		联系人微信		
参会人姓名	单位和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E-MAIL	备注
				参加第一期海南三亚培训班
				参加第一期海南三亚培训班
				参加第一期海南三亚培训班
				参加第一期海南三亚培训班
				参加第一期海南三亚培训班
				参加第二期吉林白山培训班
				参加第二期吉林白山培训班
				参加第二期吉林白山培训班
				参加第二期吉林白山培训班
				参加第二期吉林白山培训班

注：农业农村部人力资源开发中心教育培训处电话：010-59194384；此表请于 5 月 15 日/7 月 1 日前发至 tsny@moahr.cn